



证券简称：华茂股份

证券代码：000850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上午9:00时在公司外事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〔2012〕42号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华茂股份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及财务资料后，现就《关于出资购买重庆中信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4.59%股权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出资购买重庆金石44.59%的股权从而间接获得华泰保险的对应部分股权，是基于自身发展战略以及对保险行业和华泰保险详细分析后，审慎考虑做出的决策，标的资产受让价格参照市场化的定价结果，价格合理，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

杨纪朝 张传明 徐卫林 陈结淼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